

南投縣 114 年度推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基礎輔導知能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協助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辨識學生的情緒困擾問題，並能即時予以關心輔導。增能相對弱勢學生之身心調適，降低學生自我傷害的可能性，提升校園生活適應能力。
- 二、協助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在面對學生各類校園問題及因應校園危機之處遇能力，增進與各個系統間的合作默契，發揮及早介入輔導及預防功能，進而形成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
- 二、主辦機關：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南投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肆、研習時間：

- 一、第一場次：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此場次以濁水溪線學校為主。
- 二、第二場次：114 年 8 月 6 日(星期三)，此場次以烏溪線學校為主。

伍、研習地點：南投國中第二會議室(南投市祖祠路 361 號)。

陸、參加人員：

- 一、學校有高關懷列管個案(二、三級輔導)之班級任課教師請優先薦派參加
- 二、一般教師(未曾參與過輔導知能研習者優先)
- 三、對本議題有興趣之輔導老師
- 四、每場次 60 人，共 2 場，合計 120 人；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

柒、課程內容：如附件一。

捌、預期效益：

- 一、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可以熟悉兒童青少年心理特質與校園輔導議題，透過多元輔導模式增強其輔導效能。
- 二、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藉由此研習可以熟悉跨專業輔導的交互合作模式，以期自我增能並運用於教育實務現場。
- 三、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藉由訓練可以發揮及早介入輔導及預防功能，因應學生各類問題行為，提出適切的處遇計畫。

玖、報名方式：

- 一、請於公告報名期間逕行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依照需求報名，以利辦理研習作業，逾期恕不受理。
- 二、參加人員請給予公差假登記，參加研習學員研習後請利用校內相關會議辦理宣導。

三、本研習符合學校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規定範疇之「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6 小時，全程參與者核給 6 小時研習時數。

四、聯絡人：南投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陳坤彥心理師

拾、獎勵：於本研習活動圓滿完成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

拾壹、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專款補助或由本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拾貳、本實施計畫呈縣府轉呈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研習活動課程表：

第一場次：114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南投國中，此場次以濁水溪線學校為主。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08：40~09：00	報到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09：00~10：30	創傷知情面面觀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2：10	校園實務案例分享(一)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2：10~13：00	【午餐暨午休時間】	
13：00~14：30	自殺/自傷、憂鬱症兒少之理解及陪伴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4：30~14：40	【休息時間】	
14：40~16：10	校園實務案例分享(二)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6：10	研習回饋與賦歸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第二場次：114 年 8 月 6 日(星期三)，南投國中，此場次以烏溪線學校為主。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08：40~09：00	報到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09：00~10：30	創傷知情面面觀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2：10	校園實務案例分享(一)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2：10~13：00	【午餐暨午休時間】	
13：00~14：30	自殺/自傷、憂鬱症兒少之理解及陪伴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4：30~14：40	【休息時間】	
14：40~16：10	校園實務案例分享(二)	蔡宜芳 諮商心理師
16：10	研習回饋與賦歸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